合作金庫銀行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2022年度盡職治理報告

主動．靈活．創新

遵循聲明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承諾推動環境永續綠色營運、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不斷強化公司治理，以增進股東、社會及全人類之福祉，本行於2020年9月29日更新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基於資金提供者（可能包含客戶、受益人或股東）之總體利益，完成機構投資人之「盡職治理」事項。
- 2022年盡職治理報告中，並無「無法遵循事項」。

大綱

壹、盡職治理組織架構及投入資源

貳、盡職治理之履行

參、與被投資公司溝通議合

肆、投票政策與案例說明

伍、2022年股東會投票紀錄

陸、2023年上半年股東會投票紀錄

柒、2023年上半年股東會發言紀錄

捌、資訊揭露及聯繫管道

壹、盡職治理組織架構及投入資源

一、盡職治理組織架構

- 金控架構下設置永續經營委員會：為落實企業永續發展，接軌國際趨勢，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永續經營委員會**，並設置專責之「**永續辦公室**」協助委員會運作。永續經營委員會由金控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金控及各子公司總經理擔任委員，下設公司治理、客戶承諾、永續金融、員工照護、環境永續以及社會共融等6個工作小組，擘劃合庫金控之ESG管理方針及政策。其中**永續辦公室及公司治理小組做為督導單位，亦共同投入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業務**。
- 銀行架構下之盡職治理團隊：
  1. **財務部**：轄下資金科、債票券科、短期投資科，分別負責各投資標的之**投資評估、ESG風險及機會之發掘**；中台管理科負責投資後管理及相關協調工作。
  2. 風險管理部：高汙染、高碳排產業之限額訂定，並針對投資結果進行曝險管控。
  3. 董事會稽核部：就交易人員可能產生利害衝突之防範與控管等已建立相關內部稽核制度。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壹、盡職治理組織架構及投入資源

金控督導架構

永續經營委員會主任委員
金控董事長

委員
金控及各子公司總經理

永續辦公室

公司治理小組

1.公司治理
2.誠信經營
3.風險管理
4.法令遵循
5.內部稽核
6.資訊透明
7.資訊安全
8.股東權益

客戶承諾小組

1.客戶權益保障
2.客戶關係維護
3.客戶溝通與申訴
4.普惠金融
5.創新服務

員工照護小組

1.員工權益保障
2.員工薪資與福利
3.勞資關係
4.人才培育
5.職場安全與健康

環境永續小組

1.環境保護
2.企業減碳管理
3.資源與廢棄物管理
4.供應商管理
5.綠色採購

社會共融小組

1.社會關懷
2.社會參與
3.體育扶植

永續金融小組

1.永續商品與服務
2.責任金融
3.氣候策略

壹、盡職治理組織架構及投入資源

銀行盡職治理團隊架構

財務部：
- 債票券科
- 資金科
- 短期投資科

投資評估：
- 建立可投資名單
- 檢核ESG標準

投資結果：
- 定期進行投資後管理
- 後續議合活動

董事會稽核部：
- 定期進行專案檢查
- 防範利益衝突和不當交易

- **本行盡職治理團隊共計31人**

風險管理部：
- 高汙染、高碳排產業之限額訂定
- 針對投資結果進行曝險管控

壹、盡職治理組織架構及投入資源

二、盡職治理投入資源概況（1/2）

◆ 本行除指定專責部門處理機構投資人之盡職治理業務，並責成風管單位進行審查，同時投入集團資源，推廣ESG精神。

資源類別	執行內容說明	相關資源成本
人力	一、投資部門： 1.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與議合** 2. **股東會議案評估** 3. 股東會投票之執行 4. 投票結果統計與揭露 5. 制定負面表列之投資黑名單 二、法遵及風管部門： 1. 投資標的是否涉資恐及洗錢防制缺失之查詢 2. 針對高風險高碳排之產業限額控管	每年約67.88人天
演講 （座談會）	舉辦**企業巡迴名人講座**，以「全球經濟展望/ESG厚植企業競爭力」為主題，分別邀請財信傳媒集團董事長謝金河、臺灣經濟研究院景氣預測中心主任孫明德及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永續發展服務與確信服務負責人陳盈州等重量級講師為主講人。	全台共計8場次 （覆蓋數百間中小企業）

壹、盡職治理組織架構及投入資源

二、盡職治理投入資源概況（2/2）

◆ 本行積極投入員工之教育訓練，持續**建置相關數位學習資源**，提供精進學習管道。且為因應台灣宣布2050淨零碳排之目標，本行逐步調訓全台分行授信同仁，了解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等相關內容，**建置ESG儲備團隊**，以期**輔佐中小企業進行能源轉型**，為台灣永續發展共盡心力。

資源類別	執行內容說明	相關資源成本
數位學習	1. 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作業程序 2. 大額通貨交易申報 3. 稅務洗錢態樣及案例分析 4. 誠信經營實務 5. 誠信經營守則 6. 檢舉辦法 7. 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等共計14堂課程	每年人均約12.9小時，累計7,740小時，並針對分行授信人員，另行調訓溫室氣體盤查課程以**協助中小企業進行轉型**。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壹、盡職治理組織架構及投入資源

三、利益衝突防範管理機制

- 目的：為避免**本行**與**自身客戶**或**受益人**產生利益衝突，做出不利受益人之決策與行動。或**為特定客戶之利益**，而為對其他客戶、受益人或利害關係人做出不利之決策與行動。因而制定利益衝突防範管理機制作為控管。

- 本行除定期實施教育宣導，機構內制定相關規章制度及獎勵薪酬機制，降低利害衝突。其後透過權責分工及內部稽核制度，即時進行控管，利益衝突防範管理機制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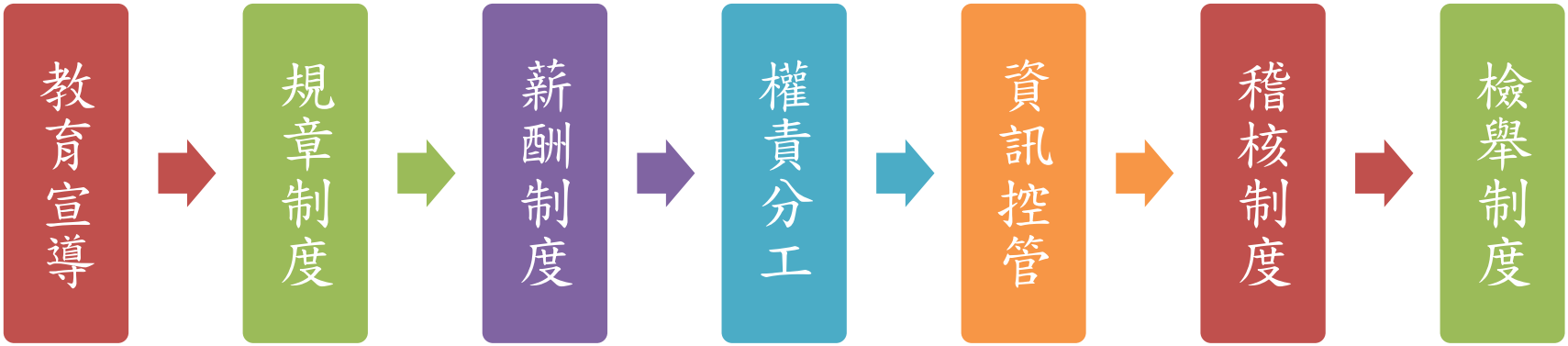

壹、盡職治理組織架構及投入資源

四、利益衝突防範管理政策（1/2）

- 教育宣導：本行定期舉辦**誠信經營守則、公平待客**之內部訓練及數位資源之建置，以培養誠信經營之文化。全體董監事、高階經理人及同仁均一視同仁，2022年總受訓人次達10,250人，總時數為10,750.2小時。
- 規章制度：制定諸如「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國內股權商品投資利益衝突防範管理要點」、「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員工服務及行為規範要點」、「財務部交易室管理要點」等規章，使交易員之行為有所遵循，避免不當行為。
- 薪酬制度：為降低交易人員之潛在利益衝突風險，本行另設置獎酬制度，以獎勵操作績效優秀之交易人員。並規定所有交易人員**避免進行與自身業務相關之商品買賣**，如有需求，則需取得單位主管核可才能進行。

壹、盡職治理組織架構及投入資源

四、利益衝突防範管理政策（2/2）

- 權責分工：為控管本行交易風險，額度核給需經過相關部門審核，核定主管並依職權不同，可授權額度相異。並且每個月由風管單位審核交易員之操作額度，避免過度集中單一交易人員，從而取得影響市場之能力。
- 資訊控管：本行金控母公司訂定之「國內股權商品投資利益衝突防範管理要點」中明確規範，交易人員不應將職務所知悉之消息透漏與他人，並不得於公開場所或傳播媒體，對個別國內股權商品之買賣進行推介，或對個別國內股權商品未來之價位作研判預測。若有違反，將依本行金控母公司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十五條（內線交易之禁止及保密協定）規定辦理。
- 稽核制度：本行以**事業單位**、**風管單位**及**內部稽核**建立起**三道防線**，分別負責風險辨識、監控、稽核等職責，作為利益衝突風險之控管單位。事業、風險單位負責每日交易之檢核，稽核單位則以不定期抽查為原則，降低利益衝突發生之風險。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壹、盡職治理組織架構及投入資源

五、利益衝突事件控管架構

◆ 稽核機制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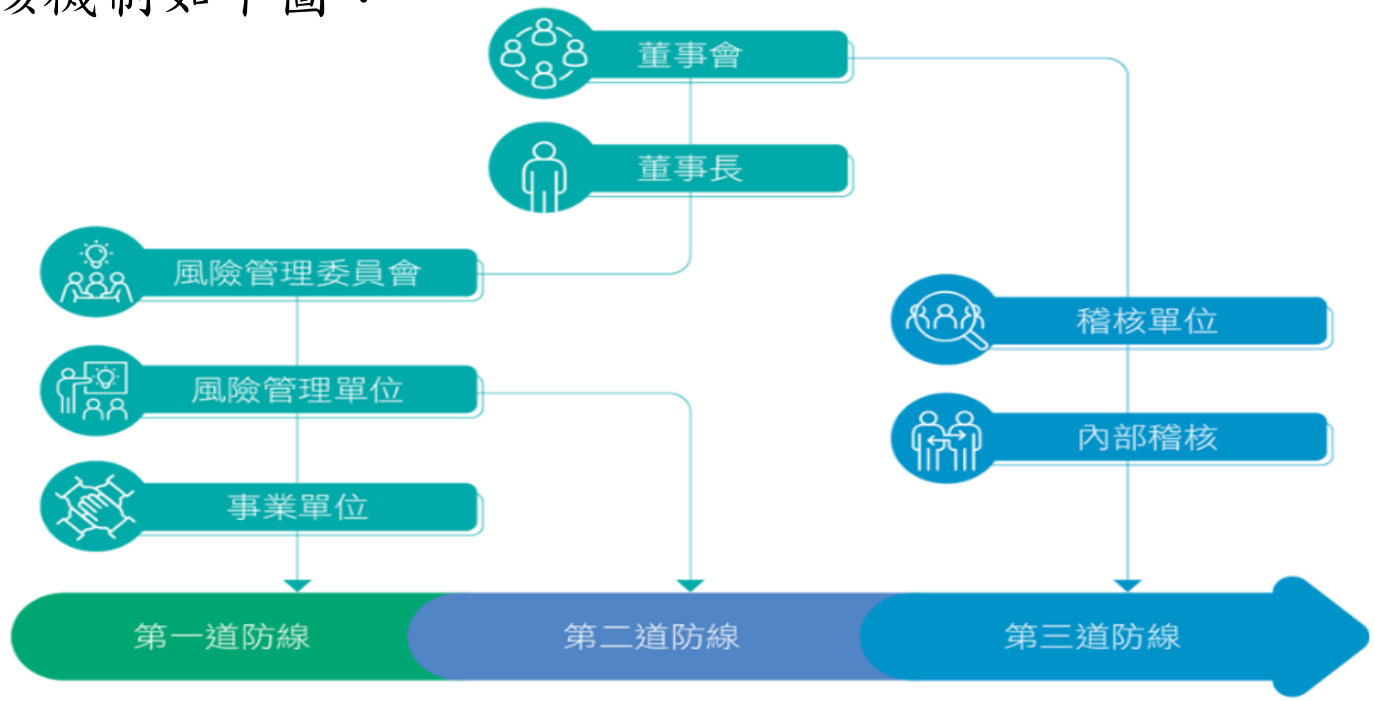

◆ 檢舉機制：本行設置檢舉辦法，行內並設置檢舉信箱及專線，作為眾多防線之彌補機制。2022年受理案件共6件，均已完成調查報告並結案，**查無違法事證**。

壹、盡職治理組織架構及投入資源

六、利益衝突事件之態樣（1/3）

(一)控管對象

對象：本行與被投資公司。

- 態樣一：
  基於本行之投資利益，交易或研究人員發表特定方向之言論或研究報告，而悖離事實，企圖操控或影響被投資公司之股價走勢，從而獲取不當利益。
- 態樣二：
  利用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機會，運用所持股權，提出不利公司經營之議案或於董事改選案時，支持特定候選人，企圖以影響被投資公司治理以達影響股價之目的，從而獲得不當利益。

(二)控管機制

事前管控：

- 本行明文禁止投資交易人員，對外發表國內股權商品之買賣推介或價格之推測。研究報告亦僅供內部分析研究之用，杜絕對其他投資人之影響。
- 針對股東會投票設定明確準則，除非議案影響股東權益，原則上予以支持。董事改選投票在無法確認候選人專業背景的情況下，將予以棄權。

事後查核：

- 本行交易室電話均進行錄音，往來email亦經過資安系統進行檢核，避免洩露營業機密或不當言論。
- 股東會投票事宜均須經過權責主管覆核，確保依規辦理。

壹、盡職治理組織架構及投入資源

六、利益衝突事件之態樣（2/3）

(一)控管對象

對象：本行與員工（特定受益人）。

- 態樣一：
  員工以個人帳戶（或人頭帳戶）進行與本行相同之投資。後以本行核給之額度，拉抬特定股票價格，從而獲得不當利益（但損及其他資金提供者或受益人之利益）。
- 態樣二：
  員工趁職務之便，取得本行將投資之清單或被投資公司之不利情事，以早於公司之時間進行操作，獲取不當利益。

(二)控管機制

事前管控：

- 從事投資相關業務員工均需事先簽訂承諾書，限制個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進行相關商品操作，如有需求，必須事先申請並取得權責主管書面同意才能承作。
- 若有違反，將依本行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十五條辦理。

事後查核：

- 稽核單位不定期查核交易人員個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之交易紀錄，以避免利益衝突。
- 訂定「檢舉辦法」，規定任何人若發現本行人員於執行業務過程中，有為獲得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者，可透過內部或對外網站設置之檢舉信箱或專線進行檢舉。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壹、盡職治理組織架構及投入資源

六、利益衝突事件之態樣（3/3）

(一)控管對象

對象：

1. 本行與利害關係人

2. 本行與關係企業間

- 態樣一：
  本行與利害關係人（或關係企業）交易，卻未進行利益迴避，以優於其他同類對象之條件辦理，如賤價出售有價證券、高價購買前述對象之不動產，損害本行資金提供者之利益。
- 態樣二：
  本行與關係企業之交易，雖未優於同類對象，但未經適當授權。

(二)控管機制

事前管控：

- 本行訂定「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與金融控股公司法之利害關係人授信及交易辦法」控管。本行與交易利害關係人從事交易行為時，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對象，並應經本行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四分之三以上之決議後為之。

事後查核：

- 交易執行前應先查詢交易對象是否為金控法之交易利害關係人，並留存附件。
- 列入本行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查核與稽核項目。

貳、盡職治理之履行

一、投資決策流程圖

1、建立可投資清單

- 剔除負面表列標的
- 篩選投資候選清單
- 進行財務指標篩選，產出可投資清單

2、ESG檢核標準

- 檢視可投資清單之SBT狀態
- 判斷各公司之ESG之風險及機會
- 進行資料庫篩選，確認最後清單
- 擇時投資

3、投資後管理

- 按月檢視高汙染、高碳排產業之限額
- 按季檢視財務數據、ESG作為
- 以實體出席或電子投票方式參與股東會
- 與被投資公司**進行議合**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貳、盡職治理之履行

（一）建立可投資清單

◆ 剔除負面表列標的：

1. 避免承作主要營業項目為對環境或社會永續發展有重大不利影響的產業、禁止承作經主管機關依相關洗錢防制法、資恐防制法所指定之制裁對象。
2. 明確排除色情、菸草、軍火、博奕等負面產業，並揭露於評估報告書中。

◆ 篩選可投資清單：

1. 將臺灣永續（ESG）指數、MSCI臺灣ESG永續高股息精選30指數、就業99指數、高薪100指數及公司治理指數等篩選過之成分股，納入本行股票候選清單中。
2. 交叉比對負面表列及候選清單後，產生初步可投資清單。本行設定相關財務指標，排除公司治理不佳之企業，進入下一階段篩選。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貳、盡職治理之履行

（二）ESG檢核標準（1/3）

◆ 檢視可投資標的目前**SBT之狀態**：

1. 本行於2022年7月8日簽署加入**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Science 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SBTi），已提出減碳承諾，並於2023年8月完成目標設定。投資端的目標是採用議合法的基礎下，在2027年底前，**透過議合或調整部位的方式**，推動投資金額中35.7%之標的通過SBTi「Target Set」階段。
2. 依照被投資公司參與SBTi之狀態給予不同評分。
   1）已**完成SBTi目標設定**之標的為最佳。
   2）其次為提出承諾之標的，本行後續可透過議合活動，推動被投資公司之持續精進減碳目標。
   3）未參與SBTi之投資標的分數最低。但目前國際推廣之減碳標準甚多，針對未參加SBT之投資標的，本行**並非不予投資，將參酌其他ESG作為當作判斷標準**。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貳、盡職治理之履行

（二）ESG檢核標準（2/3）

◆ 判斷候選被投資公司之**ESG機會與風險**：

1. 機會：即便可投資標的未參與SBTi專案，但有下列實績者，均列為加分項目。
   1）參與其他減碳承諾或資訊揭露者，如RE 100、採用TNFD標準等。
   2）該投資標的投入製程精進，於自身製程中**節能、減少碳排放**可見明顯成效者。
   3）該投資標的之產品有助其他公司減少碳排放、並達成2050年淨零規劃者。
2. 風險：因應國際間對碳排放要求日益嚴格（如蘋果推動乾淨供應鏈、歐盟將課徵邊境碳稅等），台灣亦將針對碳排大戶進行碳費徵收，前期雖僅影響特定產業如鋼鐵、水泥等，但中長期而言，所有企業都同受影響，必須為淨零碳排做出貢獻，如不儘早進行能源轉型、製程改進，日後轉型風險將成倍增長，故「**不做為**」視為減分項目，本行將減少投資。

貳、盡職治理之履行

（二）ESG檢核標準（3/3）

◆ 使用自行資料庫及外部網站進行檢核：

根據台灣經濟新報TEJ之「**產經企業資料庫**」，檢查投資標的所屬產業及其經營項目，避免投資違反ESG準則之企業。

查詢**本行建置之反洗錢及資恐資料庫**SAS，確認被投資公司不在制裁清單中，並檢視是否有重大負面新聞。

使用**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外部網站**等公開訊息，複查投資標的是否有負面新聞或重大裁罰案例。

◆ 擇時投資：經歷嚴格把關篩選出符合本行ESG標準之公司，成為本行之核心持股清單，之後將擇時進行投資。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貳、盡職治理之履行

（三）投資後管理（1/3）

◆ **按月檢視：**

1. 本行訂有「**高汙染及高碳排授信及投資限額規範**」，針對高汙染、高碳排之12項產業（包含水泥、鋼鐵業等）設定投（融）資金額上限，並逐月檢視投資之比重是否適當。
2. 本行訂定「有價證券承作條件及評估損失管理措施」，按月控管投資部位之損益情況，如觸及特定損失限額，應研擬因應措施，且須召開內部會議進行討論，並依決議事項執行。

◆ **每季檢討：**

1. 檢視被投資公司之財報，如有營收大幅衰退者（如年減超過30%），本行將嚴加注意是否有其他公司治理問題。
2. 本行訂定「脫煤及非常規油氣開採投融資政策」，目標逐年減少**煤碳**與**非常規油氣相關產業**之投資比重。本行亦將定期檢視投資組合，如有違反相關規定者，將限期縮減投資部位。
3. 檢視被投資公司之ESG作為（**不侷限於負面消息**），並從中**擬定議合清單**，本行將伺機與該公司進行議合活動、進行交流。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貳、盡職治理之履行

（三）投資後管理（2/3）

◆ **議合活動（不定期）：**

1. 本行將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之ESG表現，如有需要，將以**實地拜訪、電話、電子郵件或藉由參與公司法說會、股東會的機會**，與公司經營階層直接對話，進行議合。除探討經營概況，並伺機推動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
2. 議合主軸分下列兩種情況：
   1） **負面事件（如裁罰案、弊案等）所引起之議合**：主要探討負面事件之後續發展及被投資公司之改善計畫。
   2） **一般議合場景**:主軸將聚焦於公司對於未來減碳之規劃或是參與SBTi之進程。
3. 若歷經議合活動，被投資公司之作為並無改變，如係負面事件，本行將在不影響本行投資人權益的情況下，**逐步降低持股**，日後將調降其ESG之評分，避免再度投資，如欲投資需另行說明原因。如係本行建議事項未獲採納，將**持續關注後續表現再做決定**。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貳、盡職治理之履行

（三）投資後管理（3/3）

進行議合後所得反饋：

1. 隨著投後管理，本行將蒐集正面及負面資料，伺機與被投資公司進行議合。
2. **被投資公司之反應，將決定本行後續投資策略。**

負向

負面事件啟動：

1. 若經歷多次議合，仍未改善，將**在不影響股東權益下，逐步減少持股**。
2. 日後若想再度投資該公司，必須**逐筆審查**。
3. 若負面新聞持續發生，將**列入投資黑名單**。

正向

顯示被投資公司與本行有相同理念，將：

1. **繼續持有、保持與該公司良好互動。**
2. **持續關注該公司。**

正面事件啟動：

1. **繼續持有**，但持續觀察公司ESG作為。
2. **不影響後續投資計畫**，但**將持續與公司議合，推動公司永續發展。**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貳、盡職治理之履行

二、2022年投資組合衡量方式

- 本行衡量被投資公司永續表現之指標有三：
  1. 被投資公司參與SBTi**之狀態**（**因應本行2022年提出SBTi承諾**後新增）：藉以評估被投資公司在**環境項目（減碳目標）**的努力，完成Targets Set階段者評分最高。
  2. 是否獲得「入選**道瓊永續指數**（DJSI）」之肯定：評估被投資公司整體ESG表現，以**入選次數**越多者越佳。
  3. 投資組合在**公司治理評鑑**中之表現：公司治理評鑑等級愈靠前者，表現愈佳。
- 本行股票投資組合狀態：
  1. 2022年投資組合中，已提出SBTi承諾者達34.83%，完成目標設定者達14.67%，**共計49.50%，接近本行投資之半數**。
  2. 入選DJSI之投資標的家數達**57.58%**，金額比重為22.83%。
  3. 被投資公司有**76.57%為公司治理評鑑前20%**。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貳、盡職治理之履行

三、與2021年度比較（1/2）

- **2022年被投資公司參與SBTi之狀況大幅提升：**股票投資組合中參與SBTi之比重，自2021年之25.56%大幅提升至49.50%。其中已完成「目標設定」者，亦自7.10%倍增至14.67%。
- **DJSI個股之投資比重略有降低：**投資DJSI之成分股從73.33%下降至57.58%。佔投資組合比重自34.22%下降至22.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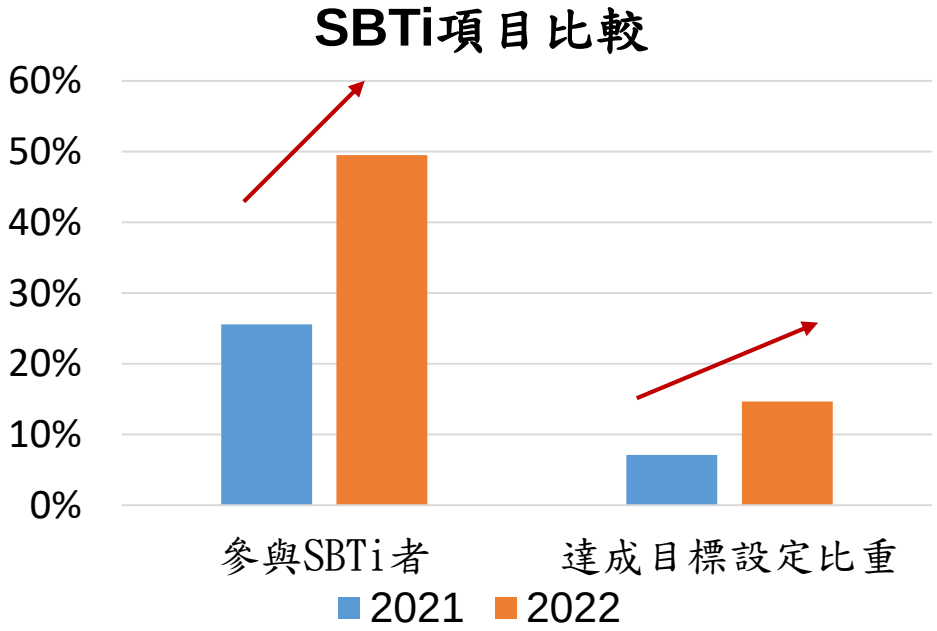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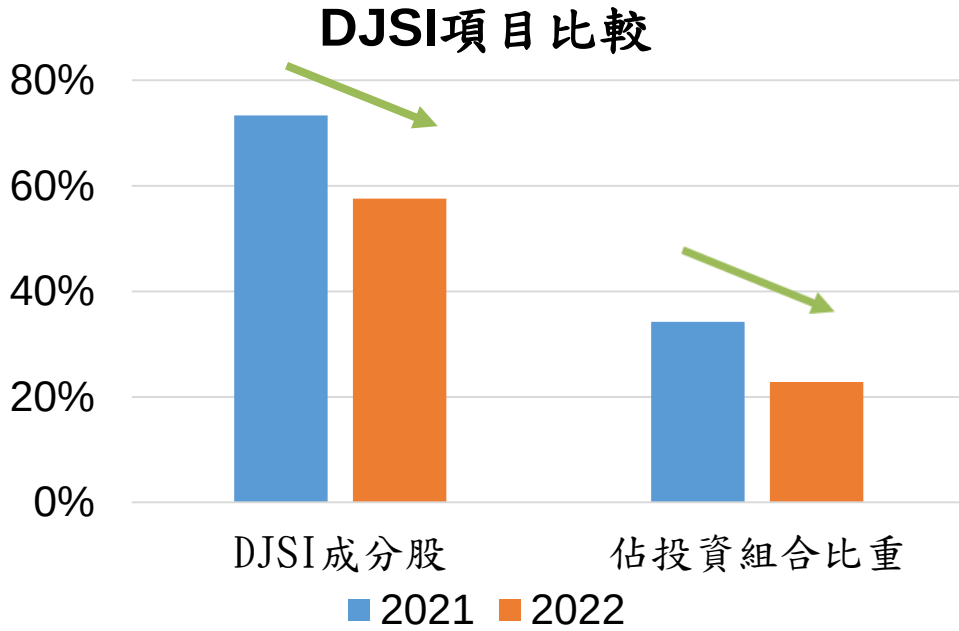

貳、盡職治理之履行

三、與2021年度比較（2/2）

- **DJSI投資比重調降原因如下：**
  1. 因應經濟情勢變化，本行**調降產業前景較不明朗之個股比重**，優化資產結構。
  2. 2022年度**符合DJSI篩選條件之台灣公司變多**，但本行因業務調整**縮減股票投資金額，導致DJSI投資家數及佔比下降**。
- **被投資公司之公司治理評鑑大幅提升：**被投資公司的公司治理評鑑佔前20%之比重自2021年之56.10%，大幅提升至76.57%。
- 整體而言，本行所篩選的投資標的，在ESG三個評估面向中，於**環境及公司治理方面，均有明顯進步。**顯見本行ESG投資的篩選流程，亦逐漸進步。

2021 年

公司治理評鑑等級	證券標的數	佔總資產百分比
上市前5%	25	14.86%
上市6%~20%	39	41.24%

2022 年

公司治理評鑑等級	證券標的數	佔總資產百分比
上市前5%	26	34.71%
上市6%~20%	52	41.86%

註：僅節錄部分資料

參、與被投資公司溝通議合

一、持續關注並參與被投資公司之永續經營

◆ 2022年度本行參與147家次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另派員出席19家次法人座談會，並與39家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對話與互動。本行之議合活動，除實地拜訪外，更運用分行遍及全台之優勢，採用**分區邀請方式**，**針對特定公司舉辦講座、活動等**，傳達本行對於ESG領域之理念，推動被投資公司改變，**累計議合次數為48次**，相關統計數據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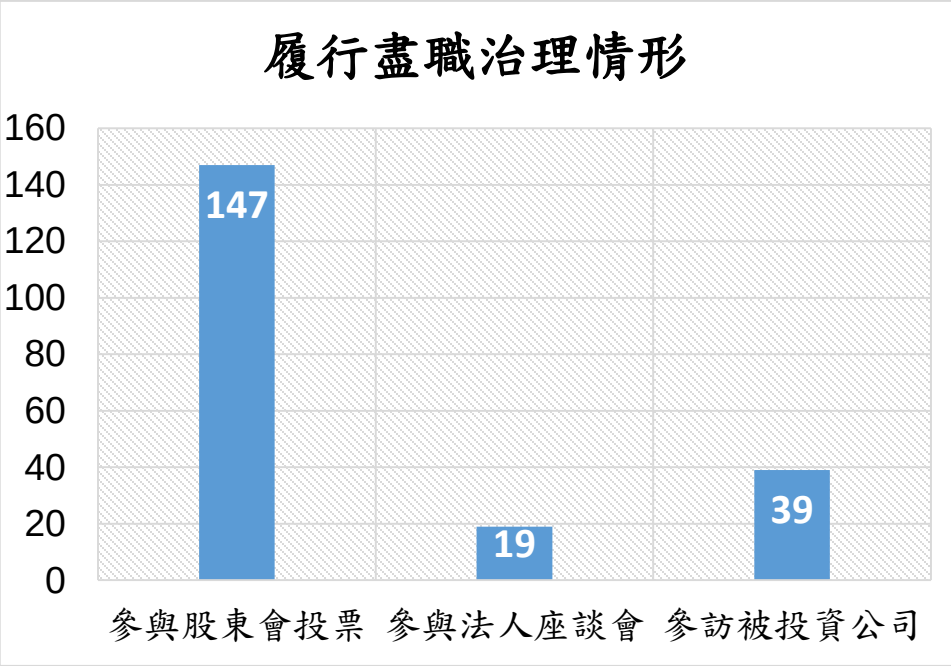

與被投資公司議合之統計數據

ESG面向	議合次數	比重
環境（E）	18	37.50%
社會（S）	8	16.67%
治理（G）	22	45.83%
合計	48	100.00%

參、與被投資公司溝通議合

二、與被投資人溝通與互動實例一（1/2）

◆ 案由：

被投資公司因應金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內容，擬聘請顧問公司完成集團之溫室氣體盤查，提報董事會審查。

◆ 議合內容：

基於鼓勵被投資公司致力於ESG相關事項，本行委請派任之董事於董事會中，**分享簽署赤道原則**之經驗，並督促被投資公司加入簽署，共盡心力。其次，由於顧問公司資本額不高，擔憂其服務同業之規劃經驗不足，建議被投資公司留意顧問公司之遴選，但因有益於被投資公司ESG表現，本行原則贊同該案執行。

參、與被投資公司溝通議合

二、與被投資人溝通與互動實例一（2/2）

◆ 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

被投資公司認為台灣非屬聯合國成員，赤道原則對台灣金融機構約束力有限，故未立即應允簽署，但允諾會注重責任投資，善盡機構投資人職責。後續並在顧問公司協助下，完成自身碳排之盤查，以利進行減碳規劃及引進綠能使用。

◆ 本行後續策略：

雖然**議合結果未達預期目標**，但屬於**正向事件**所引發，**被投資公司亦允諾將注意相關議題**，本行樂見被投資公司精進永續發展，**不因建議未被採納而影響後續投資策略**。本行將繼續持有該公司股票，並與其經營階層保持互動，未來亦將保持**月度、季度檢視**，關注該公司之後續表現。

參、與被投資公司溝通議合

三、與被投資人溝通與互動實例二（1/2）

◆ 案由：

本行被投資公司在生產過程中因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遭到舉發，經主關機關確認後進行裁罰。

◆ 議合內容：

本案經公開資訊觀測站披露後，本行即列為目標議合對象，藉由TMU同仁電訪之際，向被投資公司確認案件情況與後續發展，並敦促公司嚴加注意，避免相同事件再度發生。本行並邀請該公司財務人員，參與本行2022年度舉辦之企業名人巡迴講座，分享ESG理念，提升該公司之永續經營績效。

參、與被投資公司溝通議合

三、與被投資人溝通與互動實例二（2/2）

◆ 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

經營團隊表示該案是人員疏失所導致，**允諾將加強督導工作，避免再度發生**。本行亦持續關注該公司之後續作為，截至本年度（2023年）8月為止，**未見相同裁罰案**，顯見議合活動有所成效。

◆ 本行後續策略：

1. **議合結果基本達成預定目標**。雖然被投資公司出現ESG負面事件，並且為本行重點關注之**環境保護**議題。但議合活動後被投資公司允諾改善，獲得良好反饋，因此**本行決議暫不改變投資策略**。本行將繼續持有該公司股票，並自議合後**持續關注是否有相關裁罰案例**。
2. 若相同案例反覆發生，本行**將確認是否有非抗力因素造成**，若經營階層無意（力）改善，本行將在不影響資金提供者之權益下，逐步減少持股。**日後若欲再次投資該公司，必須逐案申報，本行亦將調降其ESG分數，降低其評選時的優先程度。**

參、與被投資公司溝通議合

四、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合作政策

◆ 本行執行盡職治理活動時，在碰到下列情境時，將尋求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合作，增強議合之影響力：

1. **推動被投資公司之SBTi進程：**本行於2023年8月完成SBTi之目標設定，積極尋求推動被投資公司投入相同減碳目標，本行亦將尋找有相同願景之機構投資人，一同參與議合活動，增添影響力。
2. **碰到重大事件將影響股東權益：**若被投資公司之經營決策，將有損於股東權益或是違反ESG之精神，本行不排除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合作，共同發揮影響力。
3. **與金控子公司有相同投資標的：**為求發揮最大影響力，本行亦將整合金控資源，針對相同之投資標的，偕同合庫證券、合庫投信等子公司進行聯合議合活動，共同推動永續經營。

參、與被投資公司溝通議合

五、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合作實例（1/3）

◆ 案由：

被投資公司擬與A商業銀行合併（此為2021年揭露案例之延續），預計採現金增資及發行可轉換普通股權利之甲種特別股為對價，取得A商業銀行百分之百股份。雖擴大公司營運規模為所有股東所樂見，惟該案有以下幾個疑慮：

1. 透過發行特別股支付價金：該特別股一經轉換，將大幅影響被投資公司股權結構，不僅前十大股東股權比率下降，散戶權益更從60%降為49%，不僅有可能改變董事會結構，小股東權益亦受影響。
2. 該被投資公司旗下已有純網路銀行體系，併購銀行同業，是否能產生足夠綜效，尚存疑慮。
3. 部分獨立董事擔憂併購之溢價過高，希望併購價格能進行調整。

參、與被投資公司溝通議合

五、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合作實例（2/3）

◆ 案由：

基於上述分析，本行對該併購案存有疑慮，2021年即反對該案通過，並與其他銀行同業討論相關考量，共同於該被投資公司臨時董事會發表看法，希望經營階層能慎重考慮相關風險，再啟併購案，惜該案仍以**7票同意對6票反對通過**。股東會亦投下反對票失利（詳見110年合庫銀行盡職治理報告p20）。惟該案第一時間未獲主管機關同意，該被投資公司於2022年間仍多次召開董事會討論相關議案。

◆ 議合內容：

本行持續**會同其他銀行同業派任之董事**，於董事會議中表達**釐清相關疑義之訴求，並且因董事反對者眾（近5成董事反對），希望經營團隊加強與大股東溝通，化解歧見後再行送件。**

參、與被投資公司溝通議合

五、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合作實例（3/3）

◆ 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

經本行與金融同業反映，加上主管機關對該併購案亦有疑慮，使併購案暫停。故經營團隊後續仍多次召開董事會，**希望能凝聚內部共識**，再行送件。本行亦持續委請派任之董事持續於董事會發聲，表明本行立場。

◆ 本行後續策略：

1. 雖併購案投票照案通過，**未完全達成本行議合目標**。但因併購案暫緩執行，經營團隊亦展現誠意，持續進行溝通，故本行決議**不改變投資策略**，繼續持有該公司股票。
2. 惟本行投資團隊將持續於**執行月度、季度檢視**時，嚴加關注該案後續發展，確認所有股東權益未受影響。並規劃該被投資公司如有其他違反ESG情事發生，將以電話形式或委請派任之董事，向被投資公司表達意見。**如未獲正面回應，將在不影響資金提供者之權益下，逐步減少持股。**該案於2023年度股東會時重新提出，經營團隊歷經溝通凝聚共識、降低疑慮，本行未堅持反對意見。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肆、投票政策與案例說明

一、環境（E）

1、支持之原則及案例：

1）**直接改善被投資公司之環境保護作為**：

- 提案要求經營階層採取行動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如設定2030年前減少範疇一、範疇二之碳排放量。
- 如提案設置年限規定採用再生能源之比重等，如2040年100%採用再生能源等。

2）**有助資訊揭露者**。

- 如股東會提案要求揭露公司減碳之時程或具體規畫等，有助於投資人衡量被投資公司之ESG表現。

2、反對之原則及案例：

◆ 明顯不利於**環境保育**或者是**訊息揭露**之作為：

- 如收購其他公司之舊廠房，以求擴增產能，但已知該廠房製程老舊，恐增添碳排放。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肆、投票政策與案例說明

二、社會（S）

1、支持之原則及案例：

1）**促進公司善盡社會責任或員工福利**：

- 提案要求公司因應如Covid-19等緊急疫情，提供員工彈性上班計畫、緊急帶薪假等議案。
- 提案公司撥補公積金回饋地方，作為公司廠房尚無法全面達成零汙染的補償。

2）**促進資訊揭露或核實者**：

- 提案要求聘僱第三方團體，對海外工廠之人權狀況進行查核等。

2、反對之原則及案例：

◆ 明顯不利於**企業社會責任**之作為，本行將予以反對：

- 為撙節成本，停止回饋地方之公積金撥補。
- 提案提高經營階層之薪資紅利，卻缺乏獎勵基層員工之辦法。

肆、投票政策與案例說明

三、公司治理（G）

1、支持之原則及案例：

1） **無涉經營方針變更、有助提升公司治理表現者：**

- 如提案要求公司制定緊急營運計畫，以備突發事件發生，如疫情、地震等。
- 提案將高階經理人的傳統績效目標，轉向連結減碳成效等ESG議題。

2） **強化董事會職能者：**

- 如提案要求公司聘請跨領域專家加入董事會，促成董事會之多元化。
- 提案為增進ESG表現，聘請相關領域人才加入董事會。

3、反對之原則及案例：

◆ 若議案包含重大經營方針改變，將影響股東權益者，原則上不予支持：

- 如提案進行併購活動，但併購對價可能以發行特別股方式支應，有影響股東結構之疑慮者。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肆、投票政策與案例說明

四、重大議案判斷準則

◆ 本行基於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準則，對於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議案，均採取逐公司、逐議案審查之方式辦理，原則上無損及本行權益、被投資公司永續經營發展及投票政策所列反對事項，本行原則上予以支持，被投資公司所提出之議案若觸及下列事項，本行將以重大議案視之，將主動與公司之經營階層接觸，並另經討論程序，方作出決議。

◆ 重點關注事項如下：

1. 進行減資等財務操作。
2. 進行併購或分割案。
3. 涉股權紛爭，卻臨時提案進行董監事改選，影響經營權者。
4. 其他對環境、社會、公司治理領域造成重大影響之議題。

肆、投票政策與案例說明

五、重大議案判斷準則補充說明

◆ 下列議案本身並非不合理，惟在特定狀況下恐危害公司經營或損及投資人權益，故列舉討論如下：

1. 進行減資等財務操作：將檢視被投資公司營收是否出現明顯衰退（如季度營收衰退25%或以上）或虧損，避免被投資公司藉由財務操作，美化營收報表，以查驗該財務操作之合理性。
2. 進行併購或分割案：將檢視併購之方式，是否因發行新股募資，而大幅改變當前股權結構者或是併購對價顯不相符者。分割案件將檢視其合理性或能否產生綜效，對於被投資公司營運規模造成重大影響者，本行將加以檢視。
3. 涉股權紛爭，卻臨時提案進行董監事改選，影響經營權者：被投資公司面臨敵意併購或內部經營團隊分裂時，此提案有可能涉及經營權之爭，本行將進行查證並以保障多數人權益之立場進行投票。
4. 其他對環境、社會、公司治理領域造成重大影響之議題。列舉（不僅限於）案例如下：如影響公司商譽、可提高營運效率，卻可能造成碳排放增加之廠房擴建投資或其他致股價大幅波動者。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肆、投票政策與案例說明

六、重大議案作業程序

- 若遇**重大議案**原則先以**電話**或**書面**方式，**向該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瞭解情況**，經由專責投資單位進行討論。
- 倘若該議案不符本行ESG準則，後續將以**議合方式**（包含電子郵件、電話或實體訪問）向被投資公司表達訴求，以尋求議案之調整。

1. 若被投資公司**無回應或無意改變議案**，除於**股東會投下反對票**外，後續並以**停止增加投資部位為原則**。
2. 於議案表決後**（包含議案結果不符合本行意向）**，將觀察該被投資公司之後續作為。**如未獲改善（或後續議合活動未獲正面回應）**，本行將在不損及資金提供者之權益的前提下，**以逐步降低投資部位等方式作為回應**。
3. 若本行**持股比重較高**，擔任被投資公司之董事者，決策層級將提高至**董事長**，以做出裁示。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伍、2022年股東會投票紀錄

一、投票權行使說明

◆ 2022年因Covid-19疫情影響，被投資公司減少舉辦實體股東會之場次，本行為避免增添行員染疫風險，亦減少派員實體出席股東會。因此2022年度本行主要採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參與147家次之股東會，比率達100%，參與家次及電子投票比率均為歷年來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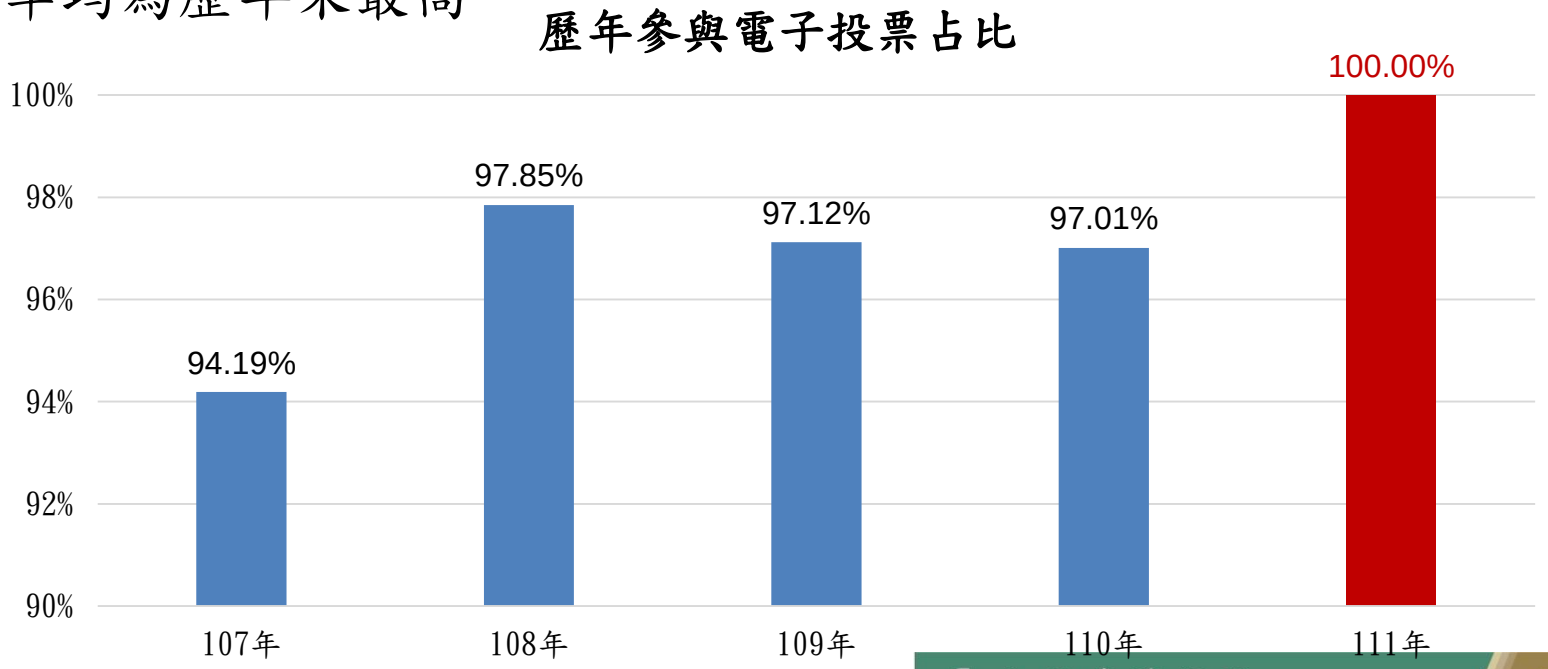

伍、2022年股東會投票紀錄

二、投票情形

◆ 本行於行使投票權之前，均審慎評估各項議案，2022年共參與852項議案投票，其中對於被投資公司之議案多給予正面支持，投票贊成議案計805案，占總參與議案比率達94.48%。整體議案內容仍以公司治理（G）為大宗，少部分為企業社會責任（S），環境議題（E）相對較為缺乏，**2022年投票中並無明顯違反ESG精神之議案，故本行並未投下反對票。**相關投票情形揭露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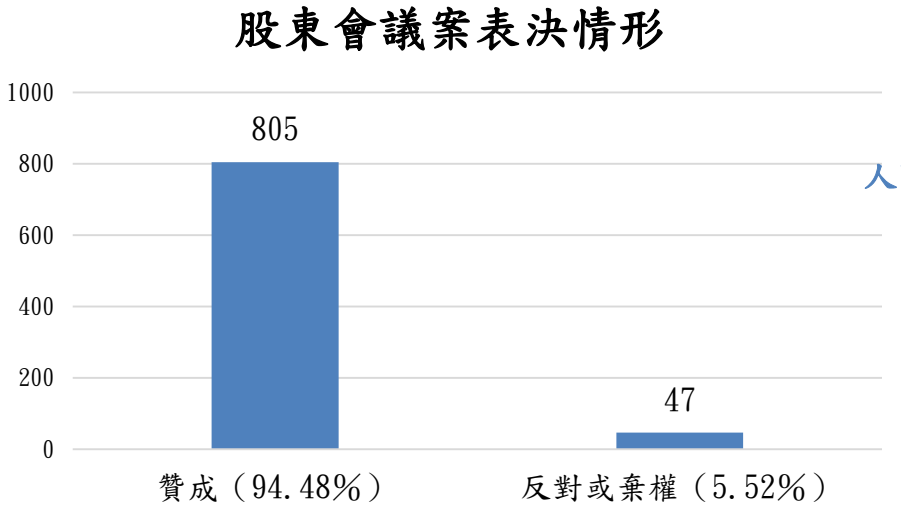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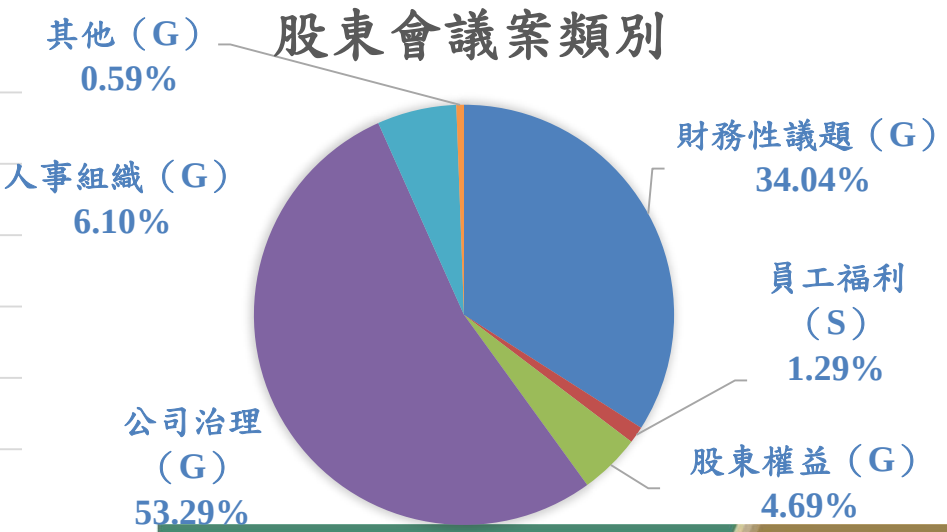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伍、2022年股東會投票紀錄

三、投票議案類型揭露（1/2）

議案分類（15分類）	議　案	總議案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141	141	0	0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149	149	0	0
3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362	362	0	0
4	董監事選舉	52	5	0	47
5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92	92	0	0
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	10	0	0
8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	1	0	0
9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10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3	3	0	0
11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	22	0	0
12	私募有價證券	10	10	0	0
13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	5	5	0	0
14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15	其他	5	5	0	0
議案數總計		852	805	0	47

三、投票議案類型揭露（2/2）

議案分類	議案內容	議案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財務性議題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141	141	0	0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149	149	0	0
員工福利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	10	0	0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	1	0	0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股東權益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3	3	0	0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	22	0	0
	私募有價證券	10	10	0	0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	5	5	0	0
公司治理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362	362	0	0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92	92	0	0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人事組織	董監事選舉	52	5	0	47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其他	其他	5	5	0	0
合　計		852	805	0	47
		100.00%	94.48%	5.52%	

伍、2022年股東會投票紀錄

四、重要案例簡述（1/2）

- 被投資公司於股東會中推出減資提案（詳見合作金庫111年投票紀錄，以下皆同，公司編號16、36、46、57、67、100），多數被投資公司**因前一年度獲利表現佳，選擇於2022年調整資本結構**，提振未來每股淨值及股東權益報酬率。其中被投資公司編號57，基於該公司**所處產業已進入高原期**，未來大規模資本投資需求減少因而進行資本結構調整。經本行檢視各被投資公司無發生本業虧損，運用減資等財務操作弭平虧損等情事，故**均投下贊成票**。

- 被投資公司提出事業群分割案件（公司編號16、30、47），經查多為**旗下事業群經營有成**，日後預擬掛牌上市，故啟動分割案；或**調整集團內事業群**，以聚焦本業經營，提升競爭力，經確認後**均投下贊成票**。

- 股東會選舉案中（公司編號21、66、68、111、112），**為同額競選，不牽涉經營權之競爭**，且候選人多為經營團隊所推派（或延攬）之人才，本行經與公司經營階層確認，故投票**支持上述選舉案候選人。**

伍、2022年股東會投票紀錄

四、重要案例簡述（2/2）

- 被投資公司因進行收購案件（公司編號74），擬**調降併購對價**，提案討論，本行認為有益於股東權益，故**投下贊成票**。
- 被投資公司於2020年因子公司違反主管機關環境規定遭裁罰（公司編號2），本行於2021年與該被投資公司進行議合，宣達對環境保護之理念。故2022年股東會行使投票權時，關注該被投資公司無其他遭裁罰案例，方進行投票。（非針對該項議案）
- 被投資公司因前一年度欲以發行特別股方式，進行特定對象之併購（公司編號77），故2022年提案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時，本行予以特別關注，確認無相關情事，方投下贊成票。
- 綜觀2022年股東會議案，議案類別主要集中於公司治理之庶務，未違反本行投票政策，**故未投下反對票**。

陸、2023年上半年股東會投票紀錄

一、投票權行使說明

◆ 2023年上半年本行以電子投票方式，參與118家次之股東會（**含1家次股東臨時會，故投資實體僅有117家**），連續兩年達到100%。此外並另行派員實體參與1家次之股東會（實體參與但電子投票），並於會議中發言討論公司未來發展方向及能源轉型議題，善盡本行機構投資人之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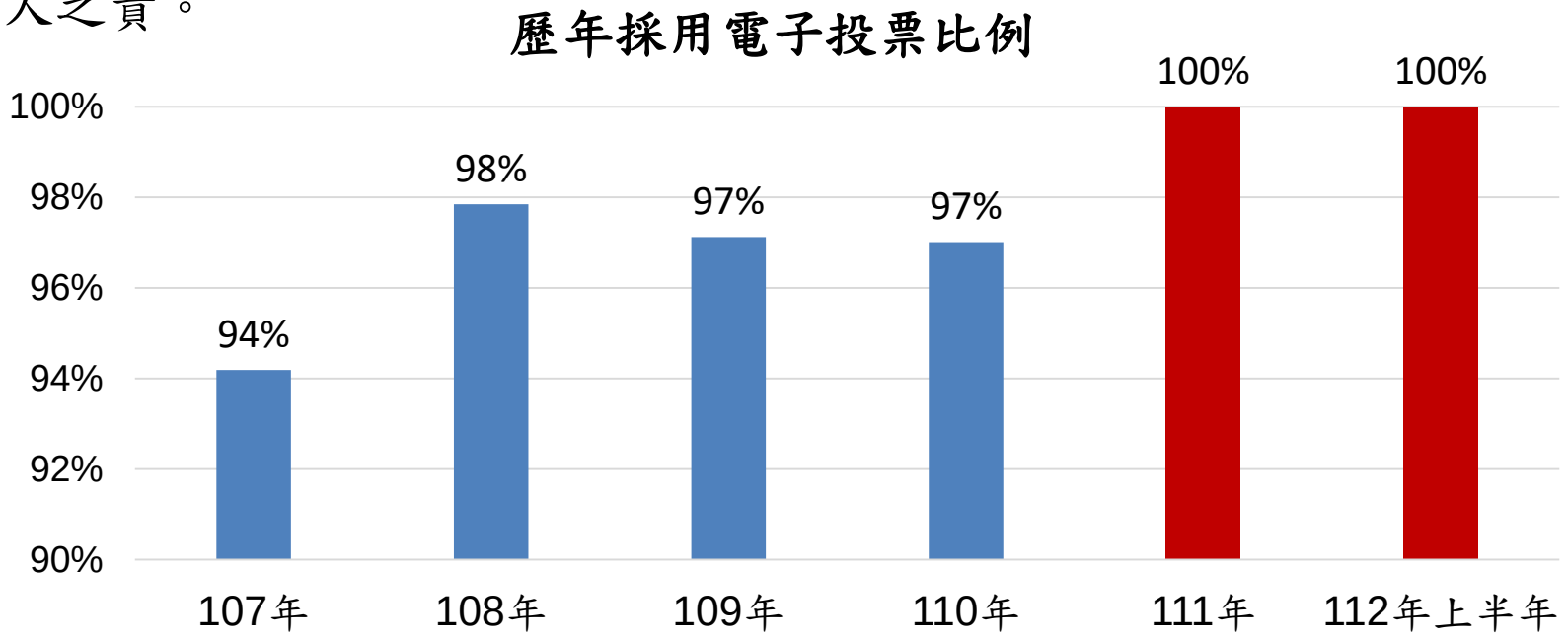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陸、2023年上半年股東會投票紀錄

二、投票情形

◆ 本行於行使投票權之前，均審慎評估各項議案，2023年上半年共參與536項議案投票，其中對於被投資公司之議案多給予正面支持，投票贊成議案計495案，占總參與議案比率達92.35%。整體議案內容仍以公司治理（G）為大宗，少部分為企業社會責任（S），環境議題（E）相對較為缺乏，**2023年上半年投票案中並無明顯違反ESG精神之議案，故本行並未投下反對票。**相關投票情形揭露如下：

股東會議案表決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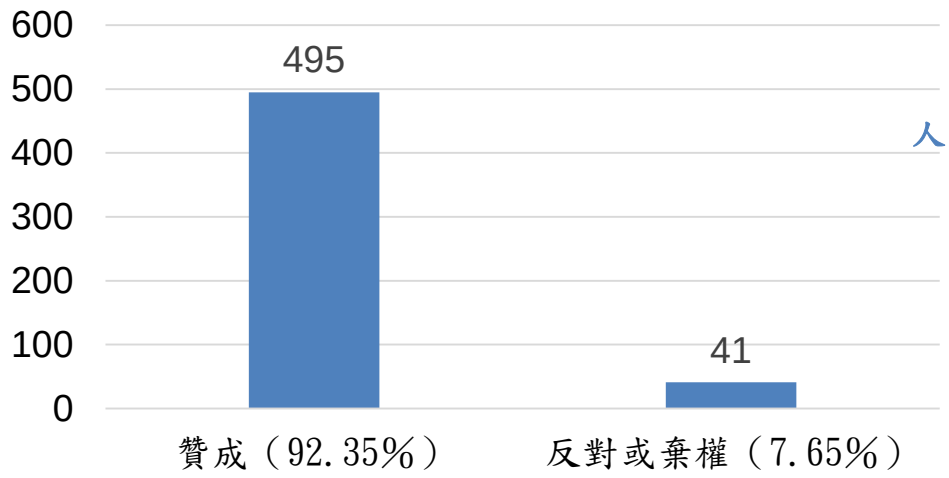

股東會議案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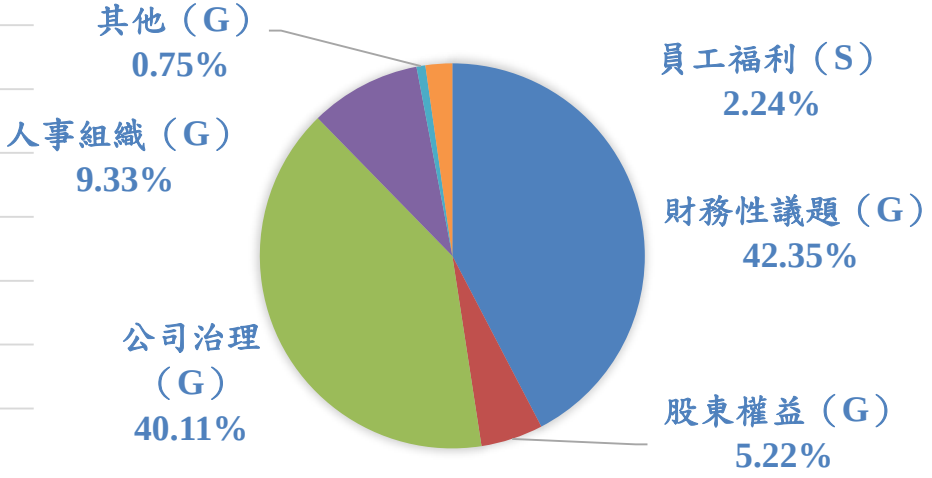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陸、2023年上半年股東會投票紀錄

三、投票議案類型揭露（1/2）

議案分組（15分類）	議　　案	總議案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118	118	0	0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109	109	0	0
3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107	107	0	0
4	董監事選舉	50	10	0	40
5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108	108	0	0
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	12	0	0
8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0	0	0	0
9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10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0	0	0	0
11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4	24	0	0
12	私募有價證券	4	4	0	0
13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	0	0	0	0
14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15	其他	4	3	0	1*
議案數總計		536	495	0	41

*詳細內容請參照「重要案例簡述2/2」第一點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三、投票議案類型揭露（2/2）

議案分組（15分類）	議　案	總議案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財務性議題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118	118	0	0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109	109	0	0
員工福利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	12	0	0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0	0	0	0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股東權益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0	0	0	0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4	24	0	0
	私募有價證券	4	4	0	0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	0	0	0	0
公司治理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107	107	0	0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108	108	0	0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人事組織	董監事選舉	50	10	0	40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其他	其他	4	3	0	1*
議案數總計（百分比）		536	495	0	41
		100.00%	92.35%	7.65%	

*詳細內容請參照「重要案例簡述2/2」第一點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陸、2023年上半年股東會投票紀錄

四、重要案例簡述（1/2）

- 被投資公司於股東會中推出子公司海外上市提案（詳見合作金庫112年上半年投票紀錄，以下皆同，公司編號29、91），多數子公司營收主要來自海外，為尋求**資金調度的靈活性**與**多元營運資金來源**，故**選擇海外上市**。經本行檢視各案均有助被投資公司之未來營收表現，故**投下贊成票**。
- 被投資公司提出現金增資案（公司編號12、102），經查該被投資公司為**啟動國外併購，分別跨足綠能及電源轉換產業**，故**擬增資支應**，本行研判該併購綜效佳，有助公司未來營運動能，投下**贊成票**。
- 被投資公司因違反空氣汙染防制法遭到舉發並裁罰（公司編號18），本行於2022年**與該公司進行議合**並邀請該公司**參與ESG講座**，傳達本行對環境保護之理念，故2023年投票時確認無相同裁罰案例，方進行投票。（**非針對該議案**）

陸、2023年上半年股東會投票紀錄

四、重要案例簡述（2/2）

- 股東提案被投資公司**重啟併購案**（公司編號62），該案於110年提出時，**因合併綜效不明、對價過高等疑慮，本行投下反對票**本次重啟提案，因時空背景不同，**併購對象及支付對價都尚待評估**，本行雖樂見公司尋求成長機會，但擔憂爭議事件重演，**故保守看待此案，投下棄權票**。

- 股東會選舉案中（公司編號14、37、58、59、62、71、92、97 98、103），均**為同額競選，不牽涉經營權之競爭**，且候選人多為經營團隊所推派（或延攬）之人才，經歷、實力俱優，本行經與公司經營階層確認，故投票**支持上述選舉案候選人**。

- 綜觀2023年上半年股東會議案，議案類別主要集中於公司治理之庶務，未違反本行投票政策，**故未投下反對票**。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柒、2023年上半年股東會發言紀錄

- 股東會日期：2023年6月底
- 對象：公司編號14
- 發言內容（摘錄自該公司股東常會議事錄）
  1. 提問一：公司花蓮00園區長年培育各式藻種，深耕循環經濟，由於微藻可提供良好固碳能力，**符合政府淨零排碳政策**，請問公司是否考慮**開發微藻固碳商機**？
  2. 提問二：近期報載公司進口台灣首批低碳0，液0可能為**能源轉型重要原料**，請問未來規劃及對公司營收貢獻為何？
- 公司答覆
  1. 花蓮廠之生產著重在**高經濟價值健康食材與保健食品**，而股東所提之微藻固碳的技術主要針對**高排碳產業所開發**，花蓮廠並無實施之條件，將研運用於台中廠或苗栗廠，擴大企業商機。
  2. 主席向各位報告，00公司期許自身為最早推動淨零跟低碳商機政策的國營企業，液0確實是最有條件做節能之原料，本公司將配合政府政策，邁開腳步與國際接軌，全力朝此方向努力突破。

捌、資訊揭露及聯繫管道

一、其他重大事項揭露

◆ 2022年：

- 本行**無發生任何重大利益衝突事件**。
- 本行**無未能遵循盡職治理原則之情形，當年度與被投資公司之互動、議合均符合本行盡職治理政策**。且未有涉及詐欺、內線交易、反競爭、反托拉斯和壟斷、操作市場之行為。
- 本盡職治理報告，經**本行財務部主管審閱（經董事會授權）**，並經由所轄管理單位進行有效性之檢核，**每年定期**公布於本行官網首頁盡職治理專區之中。

捌、資訊揭露及聯繫管道

二、聯繫管道（1/2）

◆ 本行「盡職治理專區」

提供大眾本行簽署之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歷年之盡職治理報告及各年度股東會投票情形，皆可於官網進行查詢，位址如下：

https://www.tcb-bank.com.tw/about-tcb/corporate-governance/diligence/diligence-info

◆ 利害關係人聯繫管道

提供投資人、客戶、員工、供應商及媒體之聯繫管道，並公布於官網中，位址如下：
https://www.tcfhc.com.tw/governance/stakeholder/contact

節錄聯絡人資訊如下。

二、聯繫管道（2/2）

利害關係人	窗口與聯繫方式	議合管道
客戶	合庫金控 電話：(02) 2173-8888 網址：http://www.tcfhc.com.tw 合庫銀行 電話：0800-033-175 網址：http://www.tcb-bank.com.tw	1. 於官網提供客戶相關產品資訊，以獲取金融訊息、雙向溝通及業務諮詢管道。 2. 設立24小時免費客服專線、客戶服務電子信箱及申訴管道。
員工	人資處 姓名：陳組長 電話：(02) 2173-8888 分機3011	1. 成立企業工會，簽訂團體協約，定期舉辦勞資會議、職工福利委員會等。 2. 設置員工意見箱，提供勞資雙方交流管道。
股東及投資人	發言人 姓名：呂瑞齡副總經理 電話：(02) 2173-8888 Email：spokesman@tcfhc.com.tw	1. 每年召開股東會。 2. 每季召開法人說明會。 3. 官網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聯絡窗口，即時回應股東與投資人提問。 4. 官方網站企業責任專區設置利害關係人意見回饋表。